

# 珠海石景山隧道透水事故受困14人全遇難

【香港商報訊】記者陸紹龍、蔡易成報導：22日，珠海石景山隧道「7·15」透水事故現場救援指揮部發出情況通報稱，經過連日來不間斷搜救，22日12時17分，救援人員在事故現場發現並確認最後1名遇難者。至此，14名被困人員已全部找到並確認遇難。

7月15日凌晨3時30分左右，珠海市興業快線（南段）項目石景山隧道施工段1.16公里位置，因發生透水導致14名施工人員被困。事故發生後，珠海市第一

時間成立了現場救援指揮部，展開救援工作。

珠海市興業快線（南段）一標段是城市快速路。其中，石景山隧道段1.78公里，路基段0.525公里，橋樑段約0.5公里。隧道段採用礦山法施工，雙洞六車道，匝道為雙車道。

由於興業快線項目石景山隧道施工作業面位於吉大水庫下方，受隧道施工和透水事故影響，事故區水文地質條件變得更加複雜，給救援工作帶來了不少難

度。救援隊伍兵分兩路，一方面查找隧道上方透水點並對透水點進行圍堰封堵，另一方面組織移動排水泵車對隧道內積水進行抽排。在石景山隧道內整體水位下降後，現場救援指揮部派出專業潛水隊伍，全力開展水下搜救。

經過連日來不間斷搜救，19日15時20分和15時38分，救援人員在事故現場距離左洞洞口約1060米和1070米處發現2名被困人員，經醫療鑒定已無生命體

徵。21日晚，珠海市石景山隧道「7·15」透水事故現場救援指揮部稱，作業面已逐步接近受困點，截至21日23時，救援人員在事故現場共發現並確認13名遇難者。22日12時17分，救援人員在事故現場發現並確認最後1名遇難者。

據悉，接下來，現場救援指揮部將繼續做好家屬安撫等善後工作，全力協助廣東省事故調查組開展調查。

# 大調進口稅策 簡化監管手續 深圳海關力挺灣區科創



【香港商報訊】記者姚志東報導：近日，一批價值約25.45萬元的聚焦超聲探頭等科研設備通過擔保方式在深圳海關順利放行。深圳大學牛曉巍老師介紹，該批設備是深圳大學醫學院急需的專用設備，放行後將馬上投入到腫瘤治療的科研教學工作中。今年以來，該校已通過總擔保方式進口89個項目的科研設備及物資，涉及價值約3700萬元，節約保證金864萬元。

監管模式。此舉大大提高了免稅進口科研設備的使用效率，滿足了科研單位對設備自主流動時效性高的實際需求。

自新型監管模式實施以來，共有14家教學和科研單位享受改革紅利，涉及流動監管免稅科研設備31批次，總價值1390.54萬美元。在抗擊新冠肺炎疫情工作中，深圳海關通過這一監管模式緊急調撥深圳大學、清華大學深圳國際研究生院等高校主動提供的骨密度儀、微納米斷層掃描儀等免稅科研設備至深圳市第三人民醫院，助力抗疫一線開展科研攻關，獲得良好社會反響。

深圳海關通過積極發揮「先行示範」作用，推動支持科技創新進口稅收政策作出重大調整。根據最新發

布的「十四五」政策，在深圳先行先試的事業單位性質的社會研發機構、高等學校具有獨立法人資格的分校以及異地辦學機構等均被納入受惠範圍，深圳市取得免稅資格的新型研發機構數量現已穩居全國首位。

### 科研設備實現深港免稅流動

香港大學深圳研究院等6家香港高校在深研究機構長期以來受制於政策限制，不能充分發揮引入香港先進科研水平的作用。為推進粵港澳大灣區一體化，以點帶面解決深港科研跨境合作問題，深圳海關通過與地方政府協作溝通，將有關研究機構納入享受免稅政策範圍，使科研設備在深港之間免稅流動成為可能，吸引了一大批在香港的專家學者到深圳開展研究。

### 深圳建起全過程創新生態鏈

在深圳海關的大力支持下，近年來深圳市的科創事業取得長足發展。據深圳市2020年政府工作報告公佈的數據，目前該市已建立起「基礎研究+技術攻關+成果轉化+科技金融+人才支撐」的全過程創新生態鏈，全社會研發投入佔地區生產總值比重達4.93%，市級科創資金投入基礎研究和應用基礎研究的比重從12%提高到30%以上，PCT國際專利申請量連續17年居全國城市首位，深圳在國家創新型城市創新能力排名中位居全國第一。

## 深圳福田區委書記黃偉 調研防疫和水環境治理

【香港商報訊】記者姚志東報導：21日下午，深圳福田區委書記、區長黃偉率隊到福保街道秋果健康驛站，實地調研防疫外輸入措施落實情況，並到深圳河實地檢查「三防」安全和水環境治理情況。

福田區福保街道秋果健康驛站是福田第一個承接國際航班隔離任務的驛站。黃偉充分肯定驛站「零脫管失控、零傳染擴散、零安全事故」的成績。

隨後，黃偉一行前往皇崗碼頭一帶，沿途實地查看「三防」和易湧點情況。他表示，要樹立系統思維，加強上下游治污聯動，推動水安全、水資源、水環境、水生態、水文化、水經濟「六水共治」；加強面源污染控制，持續實施清淤工程，深化污水零直排，鞏固提升污染防治攻堅戰成果；高標準建設碧水空間，推動治水從「治污」向「提質」邁進，為廣大市民群眾營造碧水藍天的生態空間。

## 寶安區委書記王守睿 要求守好「空中門戶」

【香港商報訊】記者王娜報導：22日上午，深圳寶安區委書記王守睿率隊到福永街道凌霄花園集中管理宿舍專區，實地調研檢查國際航班組和機場相關工作人員的疫情防控工作。

王守睿指出，集中管理宿舍專區是外嚴防輸入的重要防線，必須切實做到人員管理一個不落、防疫措施一個不漏，以高度政治責任感守好深圳的「空中門戶」。王守睿要求寶安區上下進一步強化底線思維，站在服務全市、全省、全國疫情防控大局的高度，守土有責、守土盡責。

## 正威詔關新材料 科技示範城項目動工

【香港商報訊】記者李芳 通訊員黃俊、蔡仁銀報導：21日，正威詔關新材料科技示範城項目動工活動在詔關濱江產業園舉行，開創詔關引進世界500強企業和單個項目投資額逾200億元的成功典範。詔關市委書記王瑞軍，全國政協委員、正威國際集團董事局主席王文銀出席儀式並致辭。

正威詔關新材料科技示範城是廣東省政府確定的「十四五」時期重點產業項目，總投資228億元，分三期建設。一期投資103億元，佔地1351畝，建設期限3年，建設內容主要包括：年產55萬噸高端連續軋軋低氧光亮鋼杆、15萬噸電氣化鐵路架空鋼合金導線、30萬噸精密鋼線、15萬噸電子漆包線、1500萬捲半導體鍍合絲、1萬噸高純銅及銅合金、25萬噸電子鋁杆、25萬噸電子鋁線等8個子項目及配套生活區、研發區。二期投資65億元，建設年產萬噸級電子銅箔、捲性覆銅板、FPC等系列項目。三期投資60億元，建設5G高頻高速新材料、鋰電新材料及裝備、納米銅粉及製品、稀土深加工及上下游配套項目。

## 明珠金融創新 集聚區南沙揭牌

【香港商報訊】記者賴小青、李苑立 通訊員羅瑞嫻報導：22日，「明珠匯聚，金融起航」——明珠金融創新集聚區揭牌暨重大金融項目簽約活動在南沙舉行。這個總面積約3.3萬平方米的集聚區迎來首批44家國際金融企業入駐。

記者了解到，在當天的重大項目簽約環節，共有28個項目分四次完成集中簽約，預計業務規模達2000億元，通過業務投放、信貸支持、項目建設、服務配套等舉措，有效聚集了金融行業資源，為南沙高質量發展增添新動能。南沙充分發揮自貿區先行先試優勢，9家金融創新平台在活動上成功揭牌。

### 已有14家單位享受改革紅利

為深入實施創新驅動發展戰略，發揮科技創新在全面創新中的引領作用，深圳海關精準落實支持科技創新進口稅收政策，先行先試多項改革措施，主動參與新進口「雙區」建設，助推當地科技創新事業發展再上新台階。

為解決一直以來科研設備流動需求與海關監管程序繁瑣的矛盾，深圳海關自2019年6月起實施了免稅進口科研設備流動監管模式改革。通過簡化海關監管作業手續，將原審核制變為報備制、原紙質申請轉到網上辦理等措施，實現在深科研單位足不出戶就可完成所有免稅進口科研設備自主流動使用的新型海關

## 深圳公交試點 數字人民幣

【香港商報訊】記者姚志東報導：為推進深圳建設中國特色社會主義先行示範區工作，豐富該市數字人民幣應用場景，拓寬數字人民幣使用範圍，提高其使用頻率，深圳市交通運輸局近日聯合中國人民銀行、農業銀行、建設銀行和深圳通有限公司，正式啓動數字人民幣在公共交通綠色出行領域試點的應用工作，提倡市民在公共交通領域積極使用數字人民幣參與綠色出行。

試點階段，市民在乘坐公交、地鐵出行時，可通過深圳通APP使用數字人民幣支付乘車費用。用戶經申請進入央行數字人民幣白名單後，手機下載開通數字人民幣錢包APP，通過綁定銀行卡並向錢包充值，即可在深圳通APP兩類場景使用數字人民幣，具體操作方法為：在深圳通APP中掃碼乘車時選擇數字人民幣作為免密代扣渠道，可使用數字人民幣支付全市公交、地鐵出行費用；在深圳通APP中辦理普卡購卡及充值、NFC互聯互通卡開卡和充值等業務時，可使用數字人民幣主動支付。

本次試點工作對公共交通應用數字人民幣具有明顯的經濟和社會效益：一是數字人民幣使用方便，不需市民綁定任何銀行賬戶，能夠做到可控匿名；二是新增深圳通二維碼支付渠道，豐富市民綠色出行方式、改善公眾出行體驗；三是數字人民幣支持雙離線支付，即使沒有網絡，也可實現轉賬或支付功能，有效緩解綠色出行排隊支付擁堵問題；四是通過本次試點活動，收集公共交通綠色出行數據，積累數字人民幣推廣經驗，深入推動深圳交通運輸行業其他領域的創新應用。

## 上半年廣東外貿同比增超兩成

【香港商報訊】記者黃裕勇報導：廣東外貿延續了去年下半年的良好勢頭，今年上半年實現較快增長：進出口3.8萬億元人民幣，較去年同期（下同）增長24.5%；出口更是錄得2.3萬億元，增長26.9%，為廣東全年外貿量穩質升奠定了良好基礎。

來自海關廣東分署的數據顯示，今年上半年，廣東外貿進出口3.8萬億元人民幣，較去年同期（下同）增長24.5%，佔全國外貿總值的21%。其中，出口2.3萬億元，增長26.9%；進口1.5萬億元，增長20.9%。與2019年同期相比，廣東進出口、出口、進口分別增長15.5%、16%、14.7%。

### 連續8個月正增長

據分析，廣東外貿自2020年11月起連續第8個月實現正增長，且貿易方式持續優化。今年上半年，廣東以一般貿易方式進出口2萬億元，增長27.4%，

佔廣東外貿總值的比重較去年同期提升1.2個百分點至52.6%；加工貿易1.01萬億元，增長20.4%；保稅物流5965.8億元，增長22.2%。此外，市場採購出口1652.1億元，增長30.9%。

在廣東外貿格局中，民營企業主力軍地位更加鞏固。據統計，今年上半年，廣東民營企業進出口2.16萬億元，增長29.2%，佔廣東外貿總值的比重提升2.1個百分點至56.9%，持續位居廣東第一大外貿經營主體地位；外商投資企業1.43萬億元，增長18.9%；國有企業1972.3億元，增長18%。

今年上半年，廣東對前5大貿易夥伴增長均超兩成。其中，對東盟進出口5883.6億元，增長25%；對中國香港5166.8億元，增長23.6%；對歐盟4252億元，增長25.2%；對美國4200億元，增長27.7%；對中國台灣2973.5億元，增長24.3%。此外，對「一帶一路」沿線國家、RCEP貿易夥伴進出口分別增長16.5%、20%。

### 法定要求償債書

根據《破產條例》(香港法例第六章)第6A(1)(a)條作出的法定要求償債書須立即償付的經算定項的債項

致：CHOI WAI MAN (蔡慧敏)

地址：(i) 新界馬鞍山恆安邨豐樓3409室；及  
(ii) 新界荃灣青山公路264-268號南豐中心21字樓2103D-E室

特此通知下述債權人已發出法定要求償債書：-  
債權人名稱：EVERCARE HEALTH LIMITED  
其地址為：香港銅鑼灣登龍街1號金朝閣中心2期15字樓

債權人要求償債書 HKS192,304.73，而該債項是根據以債權人作為原告人，以台端為被告人的，在標題為香港特別行政區區域法院民事訴訟編號 2021年第1843號的法律程序中區域法院於2021年6月24日的判決中，裁定台端須向作為債權人的原告人支付：-

(一) 為數 HK\$182,416.00 之欠款；  
(二) 由2021年4月23日至判決當日(即2021年6月24日)按 HK\$182,416.00 以年息率 8% 計算及隨後以判決利率計算直至付款當日為止的利息，該項利息計算至本法定要求償債書日期(即2021年6月30日)合共 HK\$2,758.73；及  
(三) 為數 HK\$7,130.00 的定額訟費。

此外，就所要求的款項而言，該債項是無抵押的。

本法定要求償債書乃重要文件，自本公告刊登起計的首天，本法定要求償債書即被視為送達台端。台端必須於本法定要求償債書送達台端後 21 天內償付本法定要求償債書內所列出的所有債項或與債權人達成和解，否則台端可被宣告破產，而台端的財產及物品亦可被取走。如台端認為有令本法定要求償債書作廢的理由，台端亦可在本法定要求償債書送達後 18 天之前向法院申請將本法定要求償債書作廢。如台端對本身的處境有任何疑問，應立即徵求律師意見。

法定要求償債書日期：2021年6月30日  
公告日期：2021年7月23日

台端可於下述地點查閱及索取本法定要求償債書：-  
債權人代表律師：薛馬慶律師行  
地址：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15號置地廣場約克大廈9樓  
電話：2522 8101  
檔案號碼：SS117533-0/21

切記：自本公告刊登的首天起計，台端只有 21 天的時間，之後債權人便可提出破產呈請。台端亦只可自本公告刊登的首天起計 18 天內向法院申請將本法定要求償債書作廢。

### 申請酒牌續期公告

#### 滿申自家釀製

「現特通告：黃志達其地址為九龍深水埗桂林街46B號地下，現向酒牌局申請位於九龍深水埗桂林街46B號地下滿申自家釀製的酒精續期。凡反對是項申請者，請於此公告刊登之日起十四天內，將已簽署及申明理由之反對書，寄交九龍深水埗基隆街333號北河街市政大廈4字樓酒牌局秘書收。

日期：2021年7月23日」

#### NOTICE ON APPLICATION FOR RENEWAL OF LIQUOR LICENCE

#### 滿申自家釀製

“Notice is hereby given that Wong Chi Tat of G/F, 46B Kweilin Street, Sham Shui Po, Kowloon is applying to the Liquor Licensing Board for renewal of the Liquor Licence in respect of 滿申自家釀製 situated at G/F, 46B Kweilin Street, Sham Shui Po, Kowloon. Any person having any objection to this application should send a signed written objection, stating the grounds therefor, to the Secretary, Liquor Licensing Board, 4th Floor, Pei Ho Street Municipal Services Building, 333 Ki Lung Street, Sham Shui Po, Kowloon within 14 days from the date of this notice.

Date: 23 July 2021”

### 通告

香港特別行政區  
高等法院  
原訟法庭  
(授予書編號HCAG001117/2021)

有關死者 WONG MAN WAI (黃文偉)，鯨夫，生前居於香港小西灣道28號藍灣半島7座12樓B單位的遺產事宜(“死者”)及有關香港法例第10A章《無爭議遺囑認證規則》第60A條規則的事宜

茲公告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原訟法庭司法常務官憑藉香港法例第10A章《無爭議遺囑認證規則》第60A條規則，下令所有債權人及其他人等限於此通告日期起計兩個月就上述遺產提出其申索。

茲因此請所有債權人及其他人等將其申索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三日前或之前送達死者的遺產代理人：

滙豐信託(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中1號13樓  
或其代表律師：  
林煒鑾律師事務所  
香港金鐘夏慤道18號  
海富中心2座7樓707室

此通告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三日發出。

<h4>舉行債權人會議通告</h4> <p>香港特別行政區 原訟法庭 高院破產案件</p> <p>臨時命令申請案件 2021年第50宗 關於：胡漢榮</p> <p>根據2021年7月19日頒佈的臨時命令而召開的債權人會議將於2021年7月30日下午3:00在香港九龍九龍灣海濱街123號國貿中心13樓A室召集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債權人舉行，目的為考慮上述債務人親自願安排所出的建議，特此通知。</p> <p>與會議有關的文件副本即(一)該債務人的建議；(二)資產負債狀況說明書的摘要；(三)代名人對建議的意見；(四)委託書表格；(五)申索表格通知書及(六)通知書的重要註釋，債權人可向香港九龍九龍灣海濱街123號國貿中心13樓A室召集會計師事務所索取。</p> <p>代名人 呂志傑</p> <p>日期：2021年7月23日</p>	<h4>向債權人及分擔人發出的第一次會議通告</h4> <p>香港特別行政區區域法院 高等法院公司清盤案</p> <p>2021年第7宗</p> <p>公司名稱：Fresh To Go Group Limited (In Liquidation) (清盤中)</p> <p>會議日期：2021年8月13日</p> <p>債權人會議時間：下午3時正</p> <p>分擔人會議時間：下午4時正</p> <p>會議地點：香港銅鑼灣禮頓道77號禮頓中心20樓 theDesk 會客室1號</p> <p>如閣下欲建議委任任何人士為清盤人，便須在會議前，將由該人根據香港法例第三十二章《公司(清盤及重組條文)條例》第二六二C條而作出的披露陳述書及同意作為清盤人的同意書，送交本人。</p> <p>通告日期為2021年7月23日</p> <p>蔡源蓮 劉國雄 共同及各別清盤人</p>	<p>委任共同及各別清盤人的公告</p> <p>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 原訟法庭 公司清盤案件 2020年第278宗</p> <p>有關公司清盤及債項條文條例(香港法例第32章)事宜及有關 卓宇醫學集團有限公司(原名為創康集團有限公司) (清盤中) (EXPLICIT AS JOINT GLOBAL HOLDINGS LIMITED FORMERLY KNOWN AS GLOBAL HOLDINGS LIMITED (IN LIQUIDATION) 事宜</p> <p>根據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於2021年3月17日所頒佈的命令，蔡源蓮女士及劉國雄先生，並沒有審查委員會的情況下，被委任為上述公司的共同及各別清盤人。</p> <p>日期：2021年7月23日</p> <p>蔡源蓮 劉國雄 共同及各別清盤人 香港銅鑼灣禮頓道77號禮頓中心9樓</p>
--	---	--